

藥標示管理辦法之規定辦理，無須重複規範，爰刪除現行條文第四條規定。

結語

為落實農藥生產業及販賣業者農藥

儲存安全維護，農藥管理人員訓練講習亦將相關修正規定納入課程，使相關業者重視安全維護工作，另防檢署與縣市政府亦將相關檢查作業納入行政檢查作業中。🌱

撰文 | 畜牧司 王奕翔



「農業部執行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作業規範」 部分條文修正簡介

前言

近年來，臺灣面臨美中貿易衝突、百年大疫、俄烏戰爭等外部不穩定因素，加上持續的通膨壓力與經濟衰退風險，對國內產業經濟帶來諸多挑戰。為降低這些不利影響，行政院於112年通過國家發展委員會擬定「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並以「減輕人民負擔、穩定民生物價、調整產業體質、維持經濟動能」四項目標，全面提升臺灣的經濟與社會韌性，確保全民共享經濟發展成果。

為強化農業之社會、環境及經濟韌性，照顧農漁民權益，強化農業基礎設



施，農業部（以下簡稱本部）依據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第四條第一項規定訂定農業部執行疫後強化農業韌性及農漁民協助措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得以自辦、補助或輔導等方式，執行農漁民協助措施，以提升農業發展動能。

其中，為增進畜牧業之經濟韌性，本部依本辦法第六條規定，於112年4月27日發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執行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作業規範」，以執行導入養禽設施（備）現代化、推動畜牧業導入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及其他強韌農業協助措施（以下簡稱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措施）。復因應組織改造作業，及配合畜牧產業發展需求，於113年6月27日發布「農業部執行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作業規範修正規定」。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後調整產業體質及維持經濟動能之所需，協助產業升級發展與永續經營，本作業規範再次於114年2月11日進行修正，修正重點包含放寬導入養禽設施（備）現代化項目之飼養規模，調整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資本支出利息補貼措施資格對象之文字，延長申請補助或補貼之申請期限，及酌修推動畜牧業導入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補助項目及基準。本次修正旨在優化相關措施，以提升畜牧業韌性並促進永續經營。

農業部執行疫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作業規範修正重點說明

本次作業規範修正第2點、第4點及

第3點附表，修正重點說明如下：

一、放寬導入養禽設施（備）現代化項目之飼養規模，調整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資本支出利息補貼措施資格對象之文字（修正條文第2點）

原規定申請導入養禽設施（備）現代化項目之畜牧場、飼養場或飼養戶之飼養規模家禽五萬隻（含）以下、飼養鵝鶉十萬隻（含）以下，為因應我國家禽產業逐漸朝規模化飼養之方向發展，放寬至飼養家禽十萬隻以下、飼養鵝鶉二十萬隻以下之畜牧場、飼養場或飼養戶皆可申請。另配合導入養禽設施（備）現代化協助措施之用語，將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資本支出利息補貼措施之資格對象文字調整為參與養禽場禽舍現代化之家禽畜牧場或飼養戶。

二、延長申請補助或補貼之申請期限（修正條文第2點）

過去2年執行增進畜牧業經濟韌性協助措施成效良好，農民申請踴躍，考量申請補助或補貼所需檢附文件較多，審查作業所需時間也較久，故延長申請期限至一百十四年十月三十日止。

三、酌修推動畜牧業導入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補助項目

及基準（修正附表）

（一）補助項目「固液分離機」及「禽畜糞快速處理機」之補助金額上限調高至一百千元及一千千元：為符合產業應用現況及考量生產規模化，並發揮經濟韌性協助最大效益，提升「固液分離機」及「禽畜糞快速處理機」之補助金額上限。

（二）刪除補助項目「雞糞乾燥前處理設施設備」及「雞糞發酵或乾燥設備」，新增「自走式翻堆機」、「翻拋機」、「乾燥設備」及「造粒機」：「雞糞乾燥前處理設施設備」係將雞糞預先混合及篩選，以提升成品品質，但因乾燥後續之設備亦有該功能，故刪除該項補助項目。「雞糞發酵或乾燥設備」為產製有機質肥料所需多項設備整合，為使農民可依據自身需求進行設備選擇及為免衍生誤解，爰將補助項目拆分明列為「自走式翻堆機」、「翻拋機」、「乾燥設備」及「造粒機」，以分項補助。

（三）新增補助項目「旋風集塵系統（不鏽鋼）」及「肥料成品自動堆疊系統」：為因應堆肥產業缺工及促進產業提升堆肥處理、加強污染防治等效能，並改善堆肥場環境，新增「旋風集塵系統（不鏽鋼）」及「肥料成品自動堆疊系統」。

（四）新增補助項目「化製車自動上蓋設備」：為解決死廢畜禽運輸造成之環保及防疫問題，新增「化製車自動上蓋設備」。

結語

農業部近年積極健全農業基礎環境，以因應氣候變遷，改善農業缺工問題，扶植青年農民投入農業，提升農業機械化及現代化程度。期望使臺灣農業成為永續韌性的產業，並讓農民成為高度專業的職業。

本次作業規範之修正將放寬導入養禽設施（備）現代化項目之飼養規模限制，使更多的農民能受惠於此項政策，並調整延長申請人申請期限及新增推動畜牧業導入淨零智慧循環永續設施（備）補助項目，讓臺灣農業現代化程度持續進步，逐步引導產業進行升級轉型，解決農業缺工與極端氣候發生之現況，提供讓農民更安心的農業經營環境。

農業部將持續秉持積極作為、高效率的態度，並持續傾聽農民的聲音與產業需求，多方溝通形成共識，滾動式檢討與調整政策，確保施政目標與策略貼近產業需求。我們將全力推動農業轉型升級，使農業成為高度競爭力的產業，更能以堅實的實力與國際市場接軌，開創永續發展的新局面。🌱